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李建华先生、李刚先生、独立董事赵伟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向公司请求辞去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，以上人员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聘任新的董事后生效。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提议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朱永河先生、张凤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提名王泽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相关人员简历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

附件：

山东华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董事、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朱永河先生，中国国籍，现年 52 岁，大学文化，高级经济师，1985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公司秘书、总经理办副主任、企管办主任、东营市化工厂副厂长、东营华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总经理等职务。现任东营华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张凤山先生，中国国籍，现年 42 岁，博士，历任公司技术中心检验科副科长、科长、副总工程师、总工程师等职务。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。

王泽风，男，1961 年 2 月生，高级工程师，现任山东省造纸工业研究设计院院长，山东省造纸行业协会理事长，第十一届山东省政协委员。王泽风先生 1982 年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，获造浆制纸工业技术学士学位。1982 年至 1998 年留校任教，1998 年起至今历任山东省轻工业设计院设计二部副主任、设计分院副院长、山东纸业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、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等职务。